

2023年度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表

项目编号(穿透式监测系统)	P2045130050003							
项目名称	铝基新材料产业园标准厂房项目							
债券名称	2023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产业园区专项债券(二期)——2023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(十五期)							
项目单位	来宾市高投农业发展有限公司							
项目单位主管部门	来宾市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							
项目性质	新建项目() 续建项目(√)							
开工及收益实现时间	开工时间	2021.09	竣工时间	2024.09	项目收益实现时间	2024.10		
项目实施进度安排	2023年度已完成一期一标段竣工验收、完成二期二标段5栋重工业厂房、4栋轻工业厂房竣工验收;已完成二期3栋重工业厂房、2栋轻工业厂房、1栋标准厂房主体封顶。							
项目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(万元)	资金来源		金额(万元)	利率(%)	占比(%)	其中:已到位金额	到位时间	存量融资抵质押状况
	合计		59748.02	-	100%	32088.88	2022.06	暂无抵质押情况
	其中:财政拨款(含预算内基建资金等)		其中:中央	-	-	-	-	
			自治区	-	-	-	-	
	专项债券资金		20940	-	35.05%	20940	2023.06	
	自有资金		38808.02	-	64.95%	11148.88	2024.05	
	非政府债券融资资金							
其中:银行贷款								
其他融资资金								
项目概况	建设地点	来宾市迁江镇迁江华侨工业园区			建筑面积	159000m ²		
	立项依据	来工经发(2020)7号						
	项目用途	主要为新材料产业中小企业集聚发展,提供生产经营场所。						
	可行性和必要性	<p>(一)项目的建设是贯彻落实国家及地方大力发展新材料产业政策的需要。新材料产业是战略性、基础性产业,也是高技术竞争的关键领域。“十三五”以来,我国新材料产业发展取得了长足进步,创新成果不断涌现,龙头企业和领军人才不断成长,整体实力大幅提升,有力支撑了国民经济发展和国防科技工业建设。</p> <p>近年来,国家及地方出台一系列大力发展新材料产业的政策及文件,鼓励各地新材料企业依托区域优势,合理配置产业链、创新链、资源链,推动区域特色新材料产业发展壮大,在重点新材料领域推动形成若干产业链完善、配套齐全、竞争力强的特色产业集聚区。本项目建设可以推动来宾新材料产业链发展,是贯彻落实国家及地方大力发展新材料产业政策的需要。</p> <p>(二)项目的建设是集约化使用土地,开展招商引资的需要。土地是制约园区建设的关键因素,推进新型园区建设,必须坚持以提升园区土地使用效率。先行建设高标准厂房及配套设施,有利于招商引资工作的进行,降低企业前期负担,快速形成产能。同时也有利于集约化使用土地,避免浪费。</p> <p>(三)项目的建设是构建和谐社会、解决就业的需要。项目建设完成后,有利于增加就业机会,缓解社会就业压力,维护社会稳定,为构建和谐社会奠定坚实的基础。项目建设过程及运行过程,辐射项目区域周边地区的就业问题得到解决,进而为社会经济发展和稳定做出的贡献,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举措。</p>						
实施(建设)内容	项目占地约339亩(22.8万m ²),分一、二期建设。项目一期用地面积约200亩,总建筑面积10.91万m ² ,建设7栋重工业厂房(1#、2#、3#、5#、6#、7#、8#)、7栋轻工业厂房(13#、15#、16#、17#、18#、19#、20#)、1栋门卫室及消防控制室(26#)、2栋门卫室(28#、29#)室内外装修工程、配套电气工程、给水排水工程、道路工程、绿化工程等配套附属设施;二期用地面积约139亩,总建筑面积约5万m ² ,建设4栋重工业厂房(9#、10#、11#、12#)、2栋轻工业厂房(21#、22#)、1栋标准厂房(23#)、1栋锅炉厂房(25#)、1栋门卫室及消防控制室(27#)和2栋门卫室(30#、31#)主体封顶及室内外装修工程、配套电气工程、给水排水工程、道路工程、绿化工程等配套附属设施。							
项目总体绩效目标	2021-2024年完成11栋重工业厂房、9栋轻工业厂房、1栋标准厂房、1栋锅炉厂房、2栋门卫室及消防控制室和4栋门卫室等基础附属配套设施工程建设。							
中期绩效目标(2022-2024年)	1.2023年度完成一期一标段竣工验收、完成二期二标段5栋重工业厂房、4栋轻工业厂房竣工验收;完成二期4栋重工业厂房、2栋轻工业厂房、1栋标准厂房主体封顶。 2.2024年度完成二期竣工验收。							
自评得分(满分100分)	96			专项债券支出进度(10分)		10		
项目绩效目标衡量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分值	完成情况简述	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(50分) 其中: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成本分别为20分、10分、10分	产出数量	指标1:建设铝基新材料产业园标准厂房面积	≥80000m ²	8	一期完成109036.68m ² ;二期38854.24m ² ,合计1478		
			指标2:建设铝基新材料产业园厂房栋数	≥10栋	8	完成一期一标段5栋厂房,二期9栋厂房建设;二期6栋厂房建设,合计20栋厂房。		
			指标3:投资完成率(实际完成投资额/计划总投资额)	≥80%	4	2023年实际完成投资额29511.23万元,按照实施方案计划总投资额59748.02万元,投资完成率50%。		
		产出质量	指标:铝基新材料产业园标准厂房项目二期工程质量达标	≥80%	10	该项目尚在建设中。		
			产出时效	指标1:铝基新材料产业园标准厂房项目二期开工时间	2023年3月	5	2023年4月	
		指标2:铝基新材料产业园标准厂房项目二期建设完工		≥80%	5	80%		
产出成本	指标1:铝基新材料产业园标准厂房二期建设成本	≤10500万元	5	截止2024年6月二期建设成本完成施工产值8555万元				
	指标2:铝基新材料产业园标准厂房项目按时还本付息	≥100%	5	2023年1-12月应付债券利息603.07万元,已支付603.07万元,完成100%				
项目绩效目标衡量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分值	完成情况简述	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	
	经济效益	指标1:项目综合收益情况	≥800万元	5	项目建设中,预计2024年10月产生收益			
		指标2:实现年税收金额	≥200万元	5	项目建设中,预计2024年10月起实现税收金额			
		指标1:带动社会投资情况	≥500万元	4	项目建设中,预计2024年10月起带动社会投资			
	社会效益	指标2:新增厂房面积	≥10000m ²	4	新增厂房面积38854.24m ²			
		指标3:增加就业岗位	≥200个	2	增加就业岗位230个			
	生态效益	指标:推进标准厂房建设,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,缓解用地紧张矛盾,有利于改善生态环境。	≥20000m ²	5	实际建成厂房建筑面积147890.92m ² ,完成率为100%。			
可持续影响		指标:项目可持续收益年限	≥20年	5	项目建设中,预计项目可持续收益年限20年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分值	完成情况简述	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		
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(10分)	—	指标:入驻园区铝基新材料标准厂房企业满意度。	≥80%	10	项目建设中,预计入驻园区铝基新材料标准厂房企业满意度90%			

备注:1.“分值”列请按照一二级指标对三级指标进行赋分,“完成情况简述”列请对该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简要描述。未完成指标、超额完成指标、其他原因调减得分的必须填写“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”。2.“专项债券支出进度”根据完成支出比例计分。3.定量指标得分:按照完成比例计分,完成指标值得满分;对未完成指标值或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(30%及以上)的,要分析原因,属于年初指标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,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。定性指标得分: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、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—定效果、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分别计指标分值的100%—80%(含)、80%—60%(含)、60%—0%。